

证券代码：833496

证券简称：华安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9,463,114.85 元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68,19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2024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：

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及房地产市场疲软的影响，公司下游客户资金紧张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延长，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，于 2020 年至 2023 年对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大额坏账准备所致，公司预计信用损失率大幅上升，由此导致 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达到 25,935,212.01 元，致使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目前，公司在业务、资产、机构、人员、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；具有独立、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能力；会计核算、财务管理、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转良好；公司计划一方面对未来客户单位情况充分评估，在有把握回款的前提下承接业务，争取不新增呆滞账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催收老账，协商可行解决方案，必要将提起诉讼。目前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低，持有较为优质的土地、房产，公司有充足的信心应对目前的债务情况。

目前公司处于向家居门窗市场转型发展的阶段，在市场渠道、运营管理能力有待完善，同时受房地市场需求低迷的影响，公司营收有所下滑，经营亏损。公司正积极拓展家居市场的销售渠道，引入专业人才、合理严控支出等途径以改善这一状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